

西宁市城东区审计局

审 计 报 告

东审报〔2020〕6号

被 审 计 单 位：城东区卫生健康局（含区红十字会）、
区财政局

审 计 项 目：2020年城东区疫情防控资金和捐赠款
物专项审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规定和国务院部署，按照《审计署办公厅关于印发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和捐赠款物专项审计工作方案的通知》（审办社发〔2020〕11号）要求，2020年2月21日至2020年3月31日，城东区审计局派出1个审计组、2名审计人员对西宁市城东区疫情防控资金和捐赠款物开展了专项审计，重点审计了916.95万元财政资金、552.27万元捐赠资金，延伸审计了1家红十字会、42家政府单位，对重要事项进行了必要的延伸和追溯。审计工作得到了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政府和有关单位的支持和配合，进展顺利。现将审计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财政资金方面。

截至2020年3月31日，城东区财政共安排疫情防控经费合计916.95万元（上级财政资金389.25万元，区本级财政资金527.7万元），实际使用381.64万元，尚未支出的财政资金0元。实际使用381.64万元中：疫情防控人员补助支出0.4万元（火车站办事处发放给中庄社区8名疫情防控值守人员，500元/人）、设备和防控物资支出376.44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口罩、防护服、护目镜、手套、消杀用品、医疗器械、治疗药品和其他物资等）和其他支出4.8万元（用于慰问一线医护人员，被慰问单位有区凯旋居委会、回族医院、五一居委会、区疾控中心、林家崖卫生服务中心、付家寨村委会等6个单位，8000元/家）。

（二）捐赠款物方面。



截至2020年3月31日，城东区红十字会、慈善会和其他公开募集的慈善组织以及指定接受社会捐赠的政府部门和单位共收到社会捐赠资金552.27万元，支出552.27万元，无结余。实际支出中：376.97万元用于采购疫情防控设备和物资，组织间资金转出175.3万元（170万元经区红十字会转至省红十字会，5万元转至周家泉办事处，0.3万元转至武汉红十字会）。接受捐赠的医用防护服、口罩、消毒液、酒精等各类物资56891件（折价110.13万元），安排使用上述物资56891件（折价110.13万元），无结余。

二、审计评价

城东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此次疫情防控工作，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及省、市决策部署。截止目前，城东区财政共安排疫情防控专项经费100%拨付至各相关单位，各单位根据实际需求采购防控设备和物资。城东区红十字会已将接收的捐赠资金100%支出、捐赠物资100%发放，并通过城东区人民政府官方网站及时向社会公开公示捐赠信息。

